

证券代码：001378

证券简称：德冠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4-018

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》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，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》。其中，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》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根据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，并参照同行业及同地区上市公司标准，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，拟定 2024 年度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：

一、适用对象

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适用期限

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

三、2024 年度薪酬方案

（一）董事薪酬方案

公司董事薪酬方案：8,000 元/月（含税），按月发放。

（二）监事薪酬方案

公司监事薪酬方案：3,000 元/月（含税），按月发放。

（三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，年薪总额由月度薪酬（基本年薪）和效益年薪两部分组成。

高级管理人员月度薪酬方案如下：

序号	职务	月度工资标准	定编	备注
1	总裁	50,000 元/人	1	含税
2	副总裁（任职 3 年以上）	37,000-40,000 元/人	4	含税
3	副总裁（任职不满 3 年）	28,000-32,000 元/人	1	含税
4	财务总监	28,000-32,000 元/人	1	含税
5	董事会秘书	37,000-40,000 元/人	1	含税

效益年薪，即效益收入，取决于年度经营结果，随公司经营效益的增减而增减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以上薪酬均为税前薪酬，按月足额发放，其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。

（二）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（二）第五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- （三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5日